

# 問解合刊

(四九) 天堂在那裏？真有這樣一個地方嗎？

答：有人說：「天堂在人心裏，並沒有這樣一個地方，」並且說有主耶穌的話為證。其實耶穌只說過「神的國」在你們心裏（路十七21）。神的國與天堂意義並不完全相同。耶穌清楚告訴我們有這樣一個「地方」（約十四2），祂要來接我們到那裏去。

「天」又在那裏呢？從前的人觀念「上天下地」，天在上地在下。可是現在稍讀過書的人都知道地球是不停地在旋轉的，那樣我們地球四周的空間都是「天」了，天堂究竟在那一個方向呢？保羅會被提到「第三層天」去（林後十二2），學者根據這節經文，認為天可分為三部分，或稱三層。第一層天就是地球四周的大氣層，雀鳥所飛翔的天。第二層天就是人所能觀察見到的一切日月星辰所在的空間。在這一切之外，包括這一切的無盡無邊的所在，就是第三層天了。那是神的所在，聖經可以結論說：「天堂在神那裏，與神同在就是天堂」。

## (五〇) 天堂與樂園有何不同？

答：聖經只有兩處提到天堂（來九24，彼前三22），並且都是說耶穌進了天堂。至於提到人時，聖經只說進「樂園」。耶穌對十字架上的強盜說：「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路廿四43）。保羅所被提到的第三層天也稱為樂園（林後十二4）。樂園與天堂究竟有什麼不同呢？我們可以說：樂園就是天堂。因為樂園也是與主同在，而與主同在就是天堂。那麼為什麼要分用兩個名詞呢？我們不得而知。其實名詞並不關重要，只要與主同在就好了（腓二23）！

天堂暫我們身體得來贖的懷」呢！（亞伯拉罕22六22）也許在主耶穌再臨以還現正與神同在，所

得 彼 范



# 上帝是永戴冕

## 腓利門書剖視

(六)

### 張 振 榮

經文：我現在打發他親自回你那裏去，他是我心上的人。我本來有意將他留下，在我為福音所受的捆綁中替你伺候我。但不知道你的意思，我就不願意這樣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十二節一十四節）。

「我本有意將他留下……我就不願意這樣行。」（十三、十四節）。在這兩節中有兩個動詞：「我要」。但在原文這兩個動詞是有分別的（參照四四四）。仔細查考就可看出保羅的心意「我本希望（喜歡）將阿尼西母留下，但有顧忌，所以經思考之後，決意將他送回去給你」。第一個動詞是說明願望、喜歡。第二個動詞是說明決心。但羅清楚的證明他的願望，想留下阿尼西母，因為在未得到腓利門同意之先，他不願如此行。因此他不能違反基督徒的本份行事，也不能不顧腓利門的意見。

保羅沒有留下阿尼西母的理由大約有幾個：一、因為羅馬法律公佈凡收納或保留逃跑奴隸的將受重罰。保羅不是狀法的人所以不願意保羅與阿尼西母的新友誼和弟兄的情誼，是保羅被囚渡之時的安慰與能力。這使得保羅依

保羅深愛着這弗呂米的兒子——阿尼西母。保羅說他是我心上的人（十二節）。他就是保羅的高貴的，另一種是較低的。較高的聯繫司人之愛情。

保羅與阿尼西母的新友誼和弟兄的情誼，是

保羅被囚渡之時的安慰與能力。這使得保羅依

保羅深愛着這弗呂米的兒子——阿尼西母。保

羅說他是我心上的人（十二節）。他就是保羅的

高貴的，另一種是較低的。較高的聯繫司人之

愛情。

保羅與阿尼西母的新友誼和弟兄的情誼，是

保羅被囚渡之時的安慰與能力。這使得保羅依